

## 苏黎世中国招股书责任保险 2009 版附加专业责任除外条款（保回股东诉讼）

双方理解并同意，对于因下列情形引起或者与其有关的**赔偿请求**，**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**：

1. 提供或者未能提供任何与**被保险公司**和/或**被保险个人**业务有关的专业服务；或者
2. 任何**被保险公司**和/或**被保险个人**提供与上述事宜有关的建议。

对于由**被保险公司**的证券持有人以证券持有人【（可选）衍生诉讼/集体诉讼/直接诉讼】的形式提起的任何**赔偿请求**，上述除外责任不适用，但前提是该**赔偿请求**的提起和进行完全独立于**被保险人和被保险公司**、且完全没有任何**被保险人或被保险公司**的引导、协助、积极主动参与或干涉。

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，以本附加条款为准，本保险单的所有其他条款与条件保持不变。